

东瑞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公告

特别提示

东瑞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瑞股份”、“发行人”或“公司”)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44号])(以下简称“《管理办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承销业务规范》(中证协发[2018]142号)(以下简称“《业务规范》”)、《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配售细则》(中证协发[2018]142号)(以下简称“《配售细则》”)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管理细则》(中证协发[2018]142号)(以下简称“《投资者管理细则》”)、《深圳市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发行实施细则》(深证上[2018]279号)(以下简称“《网上发行实施细则》”)及《深圳市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发行实施细则》(深证上[2020]483号)(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首次公开发行股票(ASE)。

东瑞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发行采用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进行发行与配售,请网下投资者认真阅读《网下发行实施细则》。本次网上发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采用按市值申购定价发行方式进行,请网上投资者认真阅读本公告及深交所发布的《网上发行实施细则》。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流程、网上网下申购及缴款、弃购股份处理等方面,具体内容如下:

1、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证券”、“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市场情况、同行业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63.38元/股,网下发行再进行累计投标询价。

投资者请按此价格在2021年4月14日(T日)进行网上和网下申购,申购时无需缴付申购资金。本次网下发行申购日与网上申购日同为2021年4月14日(T日),其中,网下申购时间为9:30-15:00,网上申购时间为9:15-11:30、13:00-15:00。

2、**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剔除无效报价后的询价结果,对所有符合条件的配售对象的报价按照申购价格由高到低、同一申购价格上按配售对象的拟申购数量由小到大、同一申购价格同一拟申购数量上按申购时间由后到前、同一申购价格同一拟申购数量同一申购时间上按申购平台自动生成的委托序号顺序从后到前排序,剔除报价最高部分配售对象的报价,剔除的拟申购总量不高于剔除无效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拟申购总量的10%。当最高申报价格与确定的发行价格相同时,对该价格上的申报不再剔除,剔除比例可低于10%,剔除部分不得参与网下申购。**

3、网上投资者应当自主表达申购意向,不得全权委托证券公司代其进行新股申购。

4、**配售对象应严格遵守行业监管要求,申购金额不得超过相应的资产规模或资金规模。**

5、网下投资者应根据《东瑞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于2021年4月16日(T+2)16:00前,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初步配售数量,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务必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并按规范填写备注,同日获配多只新股的情况,如只汇一笔总金额,合并缴款将会造成入账失败,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东瑞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摇号中签结果公告》(以下简称“《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1年4月16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下网间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6、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70%时,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7、**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获得初步配额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认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郑重提示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认真阅读本公告和2021年4月13日(T-1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的《东瑞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投资风险特别公告》,充分了解市场风险,审慎参与本次新股发行。

估值及投资风险提示

1、根据中国证监会制定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发行人所属行业为畜牧业(行业分类代码为A03),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已经发布的行业最近一个月静态平均市盈率19.04倍(截至2021年4月8日(T-4日)),请投资者参考;同时参考《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市盈率11.78倍(每股收益按照经会计师事务所遵照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2020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低于中证指数公司2021年4月8日(T-4日)发布的行业最近一个月静态平均市盈率。

新股投资具有较大的市场风险,投资者需要充分了解新股投资的风险,仔细研读发行人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风险,并充分考虑投资风险,审慎参与本次新股发行。

2、2020年,发行人实现营业收入136,647.83万元,与2019年同期相比上升了56.7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8,128.64万元,与2019年同期相比上升了160.16%;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8,292.99万元,与2019年同期相比上升了164.66%。2020年公司营业收入与净利润较2019年同期呈增长态势,主要系商品猪、仔猪和种猪收入增长所致。其中,商品猪营业收入增长主要系商品猪价格在2020年持续处于高位所致;仔猪和种猪收入增长,一方面受到价格升高的影响,另一方面,发行人已建立有效的“非洲猪瘟”防范体系,生产效率提升,使得生产的仔猪和种猪增加,从而带动相关产品收入提升。

发行人预计2021年第一季度实现营业收入37,200.00万元至39,500.00万元,同比变动幅度为22.53%至30.11%;预计2021年第一季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6,900.00万元至18,800.00万元,同比变动幅度为0.82%至12.16%;预计2021年第一季度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6,800.00万元至18,700.00万元,同比变动幅度为0.46%至11.83%。以上预测数据未经审计或审阅,不构成公司的盈利预测或承诺。

特此提醒投资者关注发行人业绩波动风险,审慎判断本次定价的合理性。

3、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经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公开发行新股3,167万股,本次发行不设老股转让。发行人本次发行的募投项目计划所需资金额为181,047.03万元,按本次发行价格为63.38元/股计算,发行人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为200,724.46万元,扣除发行费用19,677.43万后,预计募集资金净额为181,047.03万元。

4、发行人本次募集资金如果运用不当或短期内业务不能同步增长,将对发行人的盈利水平造成不利影响或存在发行人净资产收益率出现较大程度下降的风险,由此造成发行人估值水平下降、股价下跌,从而给投资者带来投资损失的风险。

重要提示

1、东瑞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3,167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SE)(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司[2021]1009号文核准,本次发行不进行老股转让,发行股份全部为新股。东瑞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证券简称为“东瑞股份”,股票代码为“001201”,该简称和代码同时用于本次发行网上网下申购。本次发行的股票拟在深交所上市。

本次公开发行为总量为3,167万股,全部为新股发行,无老股转让。回拨机制启动前,本次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1,900.20万股,为本次发行总量的6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1,266.80万股,为本次发行总量的40%。

2、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与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人和招商证券将通过网下初步询价直接确定发行价格,网下不再进行累计投标。初步询价及网下发行由招商证券通过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组织实施,网上发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

3、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工作已于2021年4月8日(T-4日)完成,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剔除无效报价后,按照申报价格由高到低,同一申报价格上按配售对象的拟申购数量由小到大、同一申报价格同一拟申购数量上按申购时间由后到前、同一申报价格同一拟申购数量同一申报时间上按申购平台自动生成的委托序号顺序从后到前排序,计算出每个价格上相对应的累计拟申购总量,剔除拟申购总量中报价最高的部分(剔除部分为剔除无效报价后所有网下投资者拟申购总量的0.08%),并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所处行业、可比公司估值水平、市场情况、有效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网下配售和网上发行的发行价格为63.38元/股,同时确定可参与网下申购的网下投资者名单及有效申购数量。此价格对应的市盈率及发行情况为:

(1)11.78倍(每股收益按照经会计师事务所遵照中国会计准则审核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2020年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2)8.84倍(每股收益按照经会计师事务所遵照中国会计准则审核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2020年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3)全部有效报价对应的累计拟申购数量为1,058,760万股。
4、若本次发行成功,发行人募集资金总额为200,724.46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为181,047.03万元,发行人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等相关情况已于2021年4月6日(T-6日)在《东瑞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中进行了披露。招股意向书全文可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经济参考网www.jckb.com查询。

5、本次发行的网下、网上申购日为2021年4月14日(T日),任一配售对象只能选择网下或者网上一种方式进行申购。

(1)网下申购
本次网下申购时间为:2021年4月14日(T日)9:30-15:00。

在初步询价期间提交有效报价的网下投资者管理的配售对象,方可且必须参与网下申购。网下投资者应通过网下发行电子平台为其参与申购的全部配售对象录入申购单信息,包括申购价格、申购数量及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在《发行公告》中提供的其他信息,其中申购价格为本次发行价格为63.38元/股,申购数量应等于初步询价中其提供的有效报价所对应的“拟申购数量”。在参与网下申购时,投资者无需缴付申购资金,获配后在T+2日缴纳认购款。

凡参与初步询价报价的配售对象,无论是否为“有效报价”均不得再参与本次网上申购,若同时参与网下和网上申购,网上申购部分无效申购。

配售对象在申购及持股等方面应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并自行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网下投资者管理的配售对象相关信息(包括配售对象全称、证券账户名称(深圳)、证券账户号码(深圳)和银行收款账户等)以在中国证券业协会注册的信息为准,因配售对象信息填报与注册信息不一致导致后续由网下投资者自负。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在配售前对有效报价投资者及其管理的配售对象是否存在禁止性情形进一步核查,投资者应按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的要求进行相应的配合(包括但不限于提供公司章程等工商登记资料、安排实际控制人访谈、如实提供相关自然人主要社会关系名单、配合其它关联关系调查等),如拒绝配合或其提供的材料不足以排除其存在上述禁止性情形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剔除不予配售。

(2)网上申购

本次网上申购的时间为:2021年4月14日(T日)9:15-11:30、13:00-15:00。

2021年4月14日(T日)前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开立证券账户,且在2021年4月12日(T-2日)前20个交易日(T-2日)日均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和非限售存托凭证一定市值的投资者均可通过交易系统申购本次网上发行的股票。网上投资者应当自主表达申购意向,不得全权委托证券公司代其进行新股申购。

投资者按照其持有的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和非限售存托凭证(以下简称“市值”)确定其网下可申购额度。根据投资者在2021年4月12日(T-2日)前20个交易日(含T-2日)日均持有市值计算,证券账户开户时间不足20个交易日的,按20个交易日计算日均持有市值,持有市值1万元以上(含1万元)的投资者才能参与新股申购,每5,000元市值可申购一个申购单位,不足5,000元的部分不计入申购额度,每一个申购单位为500股,申购数量应当为500股或其整数倍,但最高申购量不得超过本次网上发行股数的千分之一,即不得超过12,500股,同时不得超过其按市值计算的可申购额度上限。

申购期间内,投资者按委托买入股票的方式,以确定的发行价格填写委托单。一经申报,不得撤单。

投资者参与网上申购,只能使用一个有市值的证券账户。同一投资者使用多个证券账户参与同一只新股申购的,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将按深交所交易系统确认的该投资者的第一笔有市值的证券账户的申购为有效申购,对其余申购作无效处理,每只新股发行,每一证券账户只能申购一次。同一证券账户多次参与同一只新股申购的,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将按深交所交易系统确认的该投资者的第一笔申购为有效申购。投资者的同一证券账户多处托管的,其市值合并计算。投资者持有多个证券账户的,多个证券账户的市值合并计算。确认多个证券账户为同一投资者持有的原则为证券账户注册资料中的“账户持有人名称”、“有效身份证件号码”均相同。证券账户注册资料以T-2日终为准。

融资融券客户信用证券账户的市值合并计算到该投资者持有的市值中,证券公司转融通担保证券融资明细账户的市值合并计算到该证券公司持有的市值中。

(3)网下网上投资者申购款缴款

2021年4月16日(T+2日)当日16:00前,网下投资者应根据《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披露的初步配售数量以确定的发行价格,为其获配的配售对象全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并确保认购资金16:00前到账。

如同一配售对象同日获配多只新股,务必对每只新股分别足额缴款,并按规范填写备注。如配售对象参与新股资金不足,将导致该配售对象当日全部获配新股无效,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1年4月16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认购资金不足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70%时,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获得初步配额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认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

8、网下投资者市值要求:以本次发行初步询价开始日前两个交易日(即2021年4月6日、T-6日(含当日))为基准日,参与本次发行初步询价的通过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社保基金投资管理人管理的社保基金养老金在该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含基准日)所有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和非限售存托凭证日均市值应为1,000元(含)以上。其他参与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网下投资者若其管理的配售对象在该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含基准日)所有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和非限售存托凭证日均市值应为6,000元(含)以上。

(二)中国证监会、其他政府部门对本次发行所做出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发行人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收益做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任何与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请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审慎研判发行定价的合理性,理性做出投资决策。

(三)拟参与本次发行申购的投资者,请认真阅读2021年4月6日(T-6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经济参考网www.jckb.com的招股意向书全文,特别是其中的“重大事项提示”及“风险因素”章节,充分了解发行人的各项风险因素,自行判断其经营状况及投资价值,并审慎做出投资决策。发行人受到政治、经济、行业及经营管理水平的影响,经营状况可能会发生变化,由此可能导致的投资风险应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四)本次发行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锁定安排,自本次发行的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流通。请投资者务必注意由于上市首日股票流通量增加导致的投资风险。

(五)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为63.38元/股,请投资者根据以下情况判断本次发行定价的合理性。

1、本次发行价格63.38元/股对应的2020年扣非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摊薄后市盈率为11.78倍。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发行人属于畜牧业(行业分类代码为A03),截止2021年4月8日(T-4日),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为19.04倍。

主营业务与发行人相近可比A股上市公司的市盈率水平情况如下:

会发生变化,由此可能导致的投资风险应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四)本次发行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锁定安排,自本次发行的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流通。请投资者务必注意由于上市首日股票流通量增加导致的投资风险。

(五)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为63.38元/股,请投资者根据以下情况判断本次发行定价的合理性。

1、本次发行价格63.38元/股对应的2020年扣非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摊薄后市盈率为11.78倍,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发行人属于畜牧业(行业分类代码为A03),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畜牧业行业市盈率(剔除异常值、修正前的数据)为11.78倍,本次发行定价63.38元/股对应的2020年扣非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摊薄后市盈率为11.78倍,处于行业市盈率水平范围内。

注1:数据来源于Wind资讯,截至于2021年4月8日(T-4日);

注2:市盈率计算可能存在尾数差异,为四舍五入所致;

注3:截至于2021年4月8日(T-4日),牧原股份、温氏股份、正邦科技暂未披露2020年年报,

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申购。

6、本次发行网上网下申购于2021年4月14日(T日)15:00同时截止。申购结束后,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根据网上申购情况于2021年4月14日(T日)决定是否启动回拨机制,对网下、网上发行的规模进行调节。有关回拨机制的具体安排请见本公告“二、(五)回拨机制”。

7、本次发行价格确定安排:本次网上、网下发行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锁定安排。

8、本次发行可能出现的中止情形详见“六、中止发行情况”。

9、本公告仅对股票发行事宜简要说明,不构成投资建议。投资者欲了解本次发行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2021年4月6日(T-6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上的《东瑞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以下简称“《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本次发行的招股说明书全文及相关资料可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经济参考网(www.jckb.com)查询。

10、有关本次发行的上市事宜及其他事宜,将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上及时公告,敬请投资者留意。

释义	
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在本公告中具有如下含义:	
发行人/公司/东瑞股份	指 东瑞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招商证券	指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发行	指 东瑞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3,167万股新股(ASE)之行为
网下发行	指 本次发行中通过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向配售对象根据确定的价格发行1,900.2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之行为(若启动回拨机制,网下发行数量为回拨后的网上实际发行数量)
老股转让	指 持有公司股份满36个月以上且自愿发售的股东公开发售股份的行为
网上发行	指 本次发行中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1,266.8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之行为(若启动回拨机制,网上发行数量为回拨后的网上实际发行数量)
投资者	指 持有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证券账户的法人及其管理的自营业务或证券投资产品、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投资者等(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
网下投资者	指 网下投资者符合《2021年4月6日(T-6日)《东瑞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要求的可以参与本次网下询价的投资者
网上投资者	指 可参加本次网上申购的投资者为除参与网下发行、申购、缴款、配售的投资者以外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开立证券账户的投资者和自然人(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并且符合《网上发行实施细则》的规定
有效报价	指 初步询价中网下投资者申购价格不低于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且未被剔除的报价信息,同时符合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和发行人事先确定且符合的其他条件的报价
有效申购	指 符合本公告中有关申购规定的申购,包括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购价格与发行价格一致、申购数量符合有关规定等
网下发行资金专户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在结算银行开立的网下发行银行资金账户
T日	指 参与本次网下申购的网下投资者按照其有效申购时间进行申购和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申购股票的日期,即2021年4月14日(周三)
《发行公告》	指 《东瑞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公告》,即本公告
元	指 人民币元

一、初步询价结果及定价
(一)初步询价

2021年4月8日(T-4日)为本次发行初步询价日,截至2021年4月8日(T-4日)15:00,保荐机构(主承销商)通过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收到3,754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12,022个配售对象的初步询价报价信息,申报总数量为1,077.650万股。

(二)投资者核查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网下投资者及其管理的配售对象是否交叉核查材料,是否存在禁止性配售情形进行了核查;对属于基金公司或其资产管理子公司一对专户理财产品、基金公司或其资产管理子公司一对专户理财产品、证券公司定向资产管理计划、证券公司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或私募基金管理的配售对象,是否按照《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的要求进行了备案并提供了产品备案或私募基金备案的相关证明文件进行了核查。

综合以上核查结果,182个配售对象不符合《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规定的网下投资者的资格条件,对应的申报数量为16,330万股。其余3,701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11,840个配售对象的报价符合《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规定的网下投资者的资格条件,对应拟申购总量为1,061,320万股,报价区间为3.38元/股-90.00元。上述投资者及其管理的配售对象中,涉及到私募基金基金的,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和《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备案,全部报价明细表请见本公告附表。

剔除无效报价后,3,701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11,840个配售对象报价信息统计如下:

网下投资者全部报价加权平均值(元/股)	63.3053	网下投资者全部报价中位数(元/股)	63.3800
公募基金报价加权平均值(元/股)	63.3800	公募基金报价中位数(元/股)	63.3800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在配售前对有效报价投资者及其管理的配售对象是否存在禁止性情形进一步进行核查,投资者应按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的要求进行相应的配合(包括但不限于提供公司章程等工商登记资料、安排实际控制人访谈、如实提供相关自然人主要社会关系名单、配合其它关联关系调查等),如拒绝配合或其提供的材料不足以排除其存在上述禁止性情形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剔除不予配售。

(三)剔除最高报价部分有关情况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剔除无效报价后的询价结果,将拟申购价格高于63.38元/股(不含63.38元)的配售对象全部剔除,总共剔除9个配售对象的初步询价报价,对应的申购数量为8710股,剔除的最高报价申购数量占剔除无效报价后的申购总量1,061,320万股的比例为0.08%。

剔除无效报价,最高报价部分后,网下投资者报价信息统计如下:

剔除最高报价部分后网下投资者报价加权平均值(元/股)	63.3022	剔除最高报价部分后网下投资者报价中位数(元/股)	63.3800
剔除最高报价部分后公募基金报价加权平均值(元/股)	63.3800	剔除最高报价部分后公募基金报价中位数(元/股)	63.3800

计算可比公司市盈率算术平均值,仅保留前50家。

东瑞股份本次发行市盈率低于行业平均静态市盈率,亦低于可比上市公司平均静态市盈率,但仍存在未来发行人股价下跌给投资者带来损失的风险。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提请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审慎研判发行定价的合理性,理性做出投资决策。

2、提请投资者关注发行人股价与网下投资者报价之间存在的差异,网下投资者报价情况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经济参考网www.jckb.com的招股意向书全文及相关资料。

3、本次发行定价遵循市场化定价原则,在初步询价阶段由网下投资者基于真实认购意愿报价,发行人及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的结果,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所处行业、市场情况、募集资金需求、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任何投资者若参与本次发行,均视为其已接受发行定价;如发行定价方法和发行价格有任何异议,建议不参与本次发行。

4、2020年,发行人实现营业收入136,647.83万元,与2019年同期相比上升了56.7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8,128.64万元,与2019年同期相比上升了160.16%;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8,292.99万元,与2019年同期相比上升了164.66%。2020年公司营业收入与净利润较2019年同期呈增长态势,主要系商品猪、仔猪和种猪收入增长所致。其中,商品猪营业收入增长主要系商品猪价格在2020年持续处于高位所致;仔猪和种猪收入增长,一方面受到价格升高的影响,另一方面,发行人已建立有效的“非洲猪瘟”防范体系,生产效率高,使得生产的仔猪和种猪增加,从而带动相关产品收入提升。

发行人预计2021年第一季度实现营业收入37,200.00万元至39,500.00万元,同比变动幅度为22.53%至30.11%;预计2021年第一季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6,900.00万元至18,800.00万元,同比变动幅度为0.82%至12.16%;预计2021年第一季度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6,800.00万元至18,700.00万元,同比变动幅度为0.46%至11.83%。以上预测数据未经审计或审阅,不构成公司的盈利预测或承诺。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询价的结果确定发行价格及对应的市盈率已在《发行公告》中进行披露,本次发行价格对应的发行市盈率中每股收益计算基础为按照经会计师事务所遵照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2020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特此提醒投资者关注发行人业绩波动风险,审慎判断本次发行定价的合理性。

5、本次发行有可能存在上市后跌破发行价的风险,投资者应当充分关注市场化价格蕴含的风险因素,如购买股票上市后可能跌破发行价,切实提高风险意识,强化价值投资理念,避免盲目炒作,监管机构、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均无法保证股票上市后不会跌破发行价格。

(四)有效报价投资者和发行价格确定过程

1、发行价格的确定过程

在剔除无效报价、最高报价部分后,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综合考虑利率报价及拟申购数量、所处行业、市场情况、同行业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63.38元/股。

2、有效报价投资者确定过程

经统计,剔除无效报价、最高报价后,申报价格不低于63.38元/股的投资者为有效报价投资者。本次网下发行提交了有效报价的网下投资者数量为3,674家,管理的配售对象家数为11,811家,有效拟申购数量总和为1,058,760万股。有效报价配售对象的名称、申购价格及拟申购数量详见“附表:网下投资者询价申报情况”。

(五)与行业市盈率水平比较

发行人所在行业为畜牧业(行业分类代码为A03),截止2021年4月8日(T-4日),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为19.04倍。

主营业务与发行人相近可比A股上市公司的市盈率水平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2021年4月8日(T-4日)前20日均价(元/股,含当日)	2020年每股收益(元/股,扣非后)	2020年静态市盈率(倍)
002714.SZ	牧原股份	103.35	-	-
300498.SZ	温氏股份	17.06	-	-
002157.SZ	正邦科技	15.58	-	-
600975.SH	新五丰	7.39	0.4250	17.39
算术平均值				17.39

注1:数据来源于Wind资讯,截至于2021年4月8日(T-4日);

注2:市盈率计算可能存在尾数差异,为四舍五入所致;

注3:截至于2021年4月8日(T-4日),牧原股份、温氏股份、正邦科技暂未披露2020年年报,

计算可比公司市盈率算术平均值,仅保留前50家。
本次发行价格为63.38元/股对应的市盈率为11.78倍(每股收益按照经会计师事务所遵照中国会计准则审核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2020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低于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亦低于可比上市公司平均静态市盈率。

二、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一)股票种类

本次发行的股票为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

(二)发行数量和发行结构

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3,167万股,全部为新股,回拨机制启动前,本次发行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1,900.20万股,为本次发行总量的6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1,266.80万股,为本次发行总量的40%。

(三)发行价格及对应的估值水平

根据初步询价的结果,经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63.38元/股,此价格对应的市盈率为:

1、11.78倍(每股收益按照经会计师事务所遵照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2020年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2、8.84倍(每股收益按照经会计师事务所遵照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2020年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四)募集资金

发行人本次募投项目预计使用资金金额为181,047.03万元。按本次发行价格为63.38元/股、发行新股3,167万股测算,预计发行人为募集资金总额为200,724.46万元,扣除